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曾怡滙

電子信箱：yhtseng@gapps.ntnu.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18日

發文字號：師大教育字第11110225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國中課推計畫-九月份教學引導力線上工作坊實施計畫、111國中課推計畫-第一梯團隊共創系列工作坊實施計畫、111國中課推計畫-第三梯非暴力溝通nvc同理工作坊實施計畫、111國中課推計畫-第四梯行動學習式問題解決系列工作坊實施計畫、附件一111年9-12月工作坊開設一覽表（1111022552-0-0.pdf、1111022552-0-1.pdf、1111022552-0-2.pdf、1111022552-0-3.pdf、1111022552-0-4.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國中課綱推動與課程發展計畫」111年度預計辦理線上輔導人力培力系列工作坊日程表乙份及線上工作坊實施計畫四份，惠請協助公告轉知並鼓勵貴單位所轄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育階段相關課程領導人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3年11月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135678A號令訂定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暨教育部105年10月12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50092011號函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配套計畫」辦理。
- 二、本計畫係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辦理輔導人力培力計畫，為因應社會及教育趨勢，將全面採線上工作坊形式辦理，開設課綱推動與課程發展之專業增能主題工作

國中教育科 111/08/23 10:53



121110078679 有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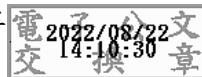
坊，據以培力各縣市國小、國中階段線上課程發展與領導能力，促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穩健施行。

三、本（111）年度9月至12月線上工作坊預計辦理日程表請參照附件一。

四、惠請協助公告轉知並鼓勵貴單位所轄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育階段之校長、主任、輔導團、社群召集人、教師等課程領導人參與。

正本：南投縣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連江縣政府教育處、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嘉義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校長 吳正己